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40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增加或减少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 日 9:15-15:00。

2、召开地点：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双岗社区桃林路 661 号双创大厦 18 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代理董事长张莉女士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的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60 人，代表股份 625,993,40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576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533,847,46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34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54 人，代表股份 92,145,93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36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959 人，代表股份 168,510,74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6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76,364,80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4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954 人，代表股份 92,145,93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369%。

8、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拟任董事候选人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情况如下：

1、《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331,10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747%；

反对 1,882,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08%；

弃权 779,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68,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45%。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2,488,4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401%；

反对 2,605,2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162%；

弃权 899,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1,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37%。

表决结果：通过。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张莉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672, 206, 151 票；

表决结果：张莉女士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刘树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6, 140, 878 票；

表决结果：刘树林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选举马学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6, 041, 808 票；

表决结果：马学红女士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4 选举叶高静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2, 715, 657 票；

表决结果：叶高静女士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5 选举谢树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7, 207, 006 票；

表决结果：谢树青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 选举张翊维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3, 984, 519 票；

表决结果：张翊维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徐一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616, 068, 348 票；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58, 585, 686 票；

表决结果：徐一民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黎晓光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3, 474, 056 票；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5, 991, 394 票；

表决结果：黎晓光女士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堵国成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5,998,076 票；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8,515,414 票；

表决结果：堵国成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会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根据股东会表决结果，张莉女士、刘树林先生、马学红女士、叶高静女士、谢树青先生、张翊维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徐一民先生、黎晓光女士、堵国成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律师法律意见书摘要

公司委托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委派占荔荔律师、黄娟律师现场见证股东会并出具了经该所负责人占荔荔确认的《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会决议；
- 2、《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 日